

## 序言

生物科技及醫學研究的成果改善了人類的健康及生活品質，但這些成果其實是犧牲無數的實驗動物所換來的。為了人類的幸福，我們不得不使用實驗動物，所以對於這些默默貢獻的動物，我們理應尊重其生命及福祉，以人道的方式對待及照護牠們。我國動物保護法施行迄今逾 14 年，本會據以督導全國 221 家動物科學應用機構成立實驗動物照護及使用小組，並每年度實地查核及評比 40 家機構，已為我國的動物科學應用建立正面及穩定發展的人道管理制度。

為持續廣納各界意見以提升實驗動物福祉，本會自 101 年度起於動物保護諮議小組下成立實驗動物分組，當年度計召開 4 次會議，每次並視討論議題屬性邀請實驗動物領域專家、學者及動物保護團體代表參與研商，業初步完成實驗動物相關子法及行政規則之檢討及研擬修正方向，將於 102 年間循法制作業程序進行修正，以促使國內各動物科學應用機構照護及使用實驗動物時，更能落實替代(Replacement)、減量(Reduction)及精緻化(Refinement)等 3R 原則。未來將持續以推動實驗動物之替代及減量模式為優先討論議題。

本年報承中華實驗動物學會張理事長維正擔任總編輯，外部查核小組洪召集人昭竹、所有查核委員及地方政府動物保護檢查員辛苦完成查核輔導工作，在此謹致最高之謝忱。並期各機構在為人類文明努力的同時，均能善待動物，兼顧人類及動物的福祉。

行政院農業委員會畜牧處 處長



謹識

民國 101 年 12 月

